

股票代號：6177

達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九年前三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公司名稱：達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大南路 361 號 5 樓

公司電話：(02)2883-2388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聲明書	3
肆、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伍、合併損益表	5
陸、合併現金流量表	6
柒、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8
三~二十、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8 ~ 19
廿一、關係人交易	19 ~ 20
廿二、質押之資產	20
廿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0 ~ 21
廿四、重大之災害損失	21
廿五、重大期後事項	21
廿六、其他重大事項	21
廿七、其他	21 ~ 24
廿八、附註揭露事項	24
廿九、部門別財務資訊	24



達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Da-Li Construction Co.,Ltd.

聲明書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3 項規定，本人聲明達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前三季（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達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狀況，暨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並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特此聲明

立聲明書人

達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謝志長

總經理： 謝志長

會計主管： 黃秀鳳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十 月 二 十 九 日

達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99年9月30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99年9月30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三	\$130,509	2.86	2100	短期借款	十二	\$2,398,360	52.55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	11,750	0.2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十三	100,000	2.19
1120	應收票據淨額(減備抵呆帳\$67)	五	8,203	0.18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十六	860	0.0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減備抵呆帳\$2,825)	六	5,438	0.12	2120	應付票據		237	0.01
1160	其他應收款		49	-	2140	應付帳款		114,506	2.51
120X	存貨	七	3,823,101	83.77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二十一	3,708	0.08
1250	預付費用		1,887	0.04	2170	應付費用	十四	31,277	0.69
1260	預付款項		20,761	0.45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二十一	1,503	0.03
1281	暫付款		345	0.0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84,305	1.85
1282	代付款		597	0.01	2260	預收款項	十五	490,003	10.74
1285	遞延推銷費用	八	166,728	3.65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十六	83,738	1.8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430	0.12	2281	暫收款		53	-
1291	受限制資產	二十二	131,594	2.89	2282	代收款		1,745	0.03
11XX	小 計		4,306,392	94.36	21XX	小 計		3,310,295	72.53
15XX	固定資產	十			24XX	長期負債			
15X1	成本：				24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十六	2,246	0.05
1501	土地		72,873	1.60	2410	應付公司債	十六	295,375	6.47
1521	房屋及建築		71,867	1.57	24XX	小 計		297,621	6.52
1551	運輸設備		800	0.02	28XX	其他負債			
1561	辦公設備		6,008	0.1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5	-
1631	租賃改良		676	0.01	2820	存入保證金		90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152,224	3.33	28XX	小 計		145	-
15X9	減：累計折舊		(21,239)	(0.46)	2XXX	負債合計		3,608,061	79.0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30,985	2.87	3XXX	股東權益			
17XX	無形資產				31XX	母公司股東權益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12	-	3110	股本	十七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0,041	0.22	32XX	普通股股本		787,943	17.26
17XX	小 計		10,053	0.22	3210	資本公積	十八		
18XX	其他資產				322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91,617	2.01
1820	存出保證金		19,750	0.43	33XX	庫藏股票交易		973	0.02
1830	遞延費用		895	0.02	3310	保留盈餘	十九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74	0.02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31,749	0.70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二十二	94,832	2.08	34XX	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46,044	1.01
18XX	小 計		116,451	2.55	345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XXX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506)	(0.05)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955,820	20.95
						股東權益合計		955,820	20.95
1XXX	資產總計		\$4,563,881	100.00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4,563,881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謝志長

經 理 人：謝志長

主 辦 會 計：黃秀鳳

達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附 註	99 年 前 三 季	
		金額	%
營業收入			
租賃收入		\$229	0.03
營建收入		720,845	99.97
營業收入合計		721,074	100.00
營業成本			
營建成本		(586,003)	(81.27)
營業成本合計		(586,003)	(81.27)
營業毛利(毛損)		135,071	18.73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41,255)	(5.72)
管理及總務費用		(28,091)	(3.90)
營業淨利(淨損)		65,725	9.1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263	0.04
處分投資利益		883	0.12
租金收入		240	0.03
什項收入		1,900	0.2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286	0.4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9,107)	(2.65)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十六	(2,774)	(0.3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3)	-
處分投資損失		(1,129)	(0.16)
兌換損失		(6)	-
什項支出		(201)	(0.0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3,230)	(3.2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45,781	6.35
所得稅(費用)利益		(172)	(0.02)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45,609	6.33
合併總損益		\$45,609	6.33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45,609	6.33
合 計		\$45,609	6.33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十	稅 前	稅 後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0.62	\$0.62
本期淨利(淨損)		\$0.62	\$0.62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十	稅 前	稅 後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0.49	\$0.48
本期淨利(淨損)		\$0.49	\$0.4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謝志長

經 理 人：謝志長

主 辦 會 計：黃秀鳳

達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9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45,609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308
攤銷費用	692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3,949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245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2,774
處分資產損失	13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63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28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08
存貨(增加)減少	(1,056,204)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8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59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8,45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178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877)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708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350)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43,53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增加(減少)	1,503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59,76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75,43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697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036,49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66,043)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4,615)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0,842
出售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價款	3,671
購入固定資產	(800)
購入無形資產	(10,04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2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82,711)</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965,29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00,000)
應付公司債增加(減少)	295,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8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160,37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1,1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9,3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0,509</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38,936
資本化利息	(25,752)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13,184
本期支付所得稅	\$46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83,73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及資本公積	<u>\$103,39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謝志長

負 責 人: 謝志長

主辦會計: 黃秀鳳

達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此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本公司合併報表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將本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者，及對其具有控制能力者之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合併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99年9月30日
本公司	寶信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營造業	100%

(三)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96年11月15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除會計變動請另詳附註二外，餘與民國98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二相同。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98年1月1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惟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民國98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99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	\$696
零用金／週轉金	160
銀行存款	129,653
合 計	<u>\$130,509</u>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9年9月30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股票	\$14,2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2,506)
合 計	<u>\$11,750</u>

五、應收票據淨額

	99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8,270
備抵呆帳	(67)
合 計	<u>\$8,203</u>

六、應收帳款淨額

	99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8,263
備抵呆帳	(2,825)
合 計	<u>\$5,438</u>

七、存貨淨額

	99年9月30日
預付土地款	2,560
營建用地	294,483
在建房地	\$3,526,058
合 計	\$3,823,101

(一)預付土地款

	99年9月30日
麗林段	\$2,560

(二)營建用地

	99年9月30日
懷生段	\$281,233
其他	13,250
合 計	\$294,483

(三)在建房地

	性 質	99年9月30日
光興段	自地自建	\$1,352,976
中原段	自地自建／合建分屋	380,049
台科段	自地自建	691,947
麗林段	共同投資興建	1,099,885
懷生段	共同投資興建(都市更新)	1,201
合 計		\$3,526,058

1.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在建房地採完工比例法認列出售房地損益之個案明細如下：

案別	可認列之 銷售金額	應攤計之 總成本	預定 完工年度	完工比例	已認列 累積(損)益
石潭段	\$1,304,137	\$1,099,945	99年	100%	\$204,192
光興段	291,645	243,205	100年	48.97%	23,721

上述應攤計總成本係包括估計之工程總成本及銷售費用。

- 2.本公司於民國99年1月及2月向鄒君等三人及林君購買新竹縣竹北市台科段土地，契約價格分別為396,438仟元及264,915仟元，業已完成過戶手續並已投資興建，帳列在建房地項下。
- 3.本公司於民國99年5月5日向曹君及連君購買大安區懷生段土地，契約價格為85,460仟元，業已完成過戶手續，帳列營建用地項下。
- 4.本公司與共同投資興建人敦寶建設於民國99年9月間共同購買大安區懷生段土地契約價格共計48,000仟元，本公司依出資比例50%支付價金計24,000仟元。
- 5.本公司民國99年前三季，利息資本化金額為25,752仟元。
- 6.營建用地及在建房地提供做為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廿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7.在建房地簽訂信託情形，請詳附註廿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八、遞延推銷費用

	99年9月30日
光興段	\$102,527
中原段	64,201
合 計	<u>\$166,728</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本公司於民國99年2月處分被投資公司十全電子(股)公司之股票40仟股，處分價款計800仟元，處分投資利益為400仟元。

(二)本公司於民國99年7月處分被投資公司鑫寶創業投資(股)公司之400仟股，處分價款計2,871仟元，處分投資損失為1,129仟元。

十、固定資產－累計折舊

	99年9月30日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6,117
累計折舊-運輸設備	33
累計折舊-辦公設備	4,651
累計折舊-租賃改良	438
合 計	\$21,239

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固定資產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廿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一、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99年9月30日
催收款項	\$1,265
備抵呆帳-催收款	(1,265)
合 計	\$-

十二、短期借款

	99年9月30日
信用借款	\$20,000
抵押借款	2,378,360
合 計	\$2,398,360
利率區間	1.78%~2.565%

上列借款之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廿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99年9月30日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0
利率區間	1.988%

上列應付短期票券之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廿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四、應付費用

	99年9月30日
應付薪資	\$2,991
應付利息	1,973
應付勞務費	365
其他應付費用	25,948
合 計	\$31,277

十五、預收款項

	99年9月30日
預收貨款	\$22
預收房地款	489,867
其他	114
合 計	\$490,003

十六、應付公司債

(一)本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之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內容如下：

1.國內第二次及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

	99年9月30日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6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4,587)
累積轉換金額	(216,300)
一年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83,738)
合 計	\$295,375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99年9月30日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	\$860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非流動	\$2,246
金融負債評價(損)益	\$(2,774)

3.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計215,700仟元，累積轉換為普通股計15,272仟股；因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計59,365仟元。

4.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計600仟元，累積轉換為普通股計31仟股；因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計282仟元。

5.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改善財務結構，降低利息成本，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96年11月23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061104號函核准發行民國96年度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3億
發行日	96.12.13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96.12.13~99.12.13
償還方式	除依規定由本公司提前贖回、註銷或債權人提前賣回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面額之5.34%，實質收益率為1.75%)以現金一次償還。
贖回方式	1.發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次級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時，本公司得按以下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A.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滿一年之日(含)止，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 B.發行滿一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加計按年收益率1.75%計算之利息補償金。 2.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前項所述之期間及債券贖回收益率，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發行滿二年之前三十日內，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3.53%以現金贖回。
轉換期間	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轉換辦法轉換為普通股股票。
轉換價格	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19.80元。 民國97年9月26日起，轉換價格自19.80元重設為15.84元。 民國98年8月17日起，轉換價格自15.84元調整為14.51元。 民國99年8月18日起，轉換價格自14.51元調整為12.64元。

6.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改善財務結構，降低利息成本，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99年1月13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070584號函核准民國99年度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3億
發行日	99.3.1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99.3.1~102.3.1
償還方式	除依規定由本公司提前贖回、註銷或債權人提前賣回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面額之5.34%，實質收益率為1.75%)以現金一次償還。
贖回方式	1.發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次級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本公司得按以下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A.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滿一年之日(含)止，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 B.發行滿一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加計按年收益率1.75%計算之利息補償金。 2.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者，本公司得按前項所述之期間及債券贖回收益率，以現金贖回全部債券。
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發行滿二年之前三十日內，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3.53%以現金贖回。
轉換期間	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轉換辦法轉換為普通股股票。
轉換價格	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22.12元。 民國99年8月18日起，轉換價格自22.12元調整為19.30元。

(二)本公司與銀行約定提供銀行存款及適當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廿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七、股本

- (一)本公司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實收資本額分別為787,943仟元；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78,794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 (二)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轉換為普通股共計15,272仟股。
- (三)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轉換為普通股共計31仟股。
- (四)本公司於民國99年6月18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60,839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34,205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2,882仟元，合計發行新股9,633仟股，是項增資案於民國99年7月12日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

十八、資本公積

- (一)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依證期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 (二)民國99年9月30日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99年9月30日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91,617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973
合 計	\$92,590

十九、保留盈餘

(一)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50%時，得以股東會議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二)特別盈餘公積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一)字第100116號函規定，應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1項規定，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等)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始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三)盈餘分配

1.依本公司章程第22條規定，公司盈餘分配方式如下：

- (1)提繳所得稅。
- (2)彌補虧損。
- (3)提法定盈餘公積10%。
- (4)依相關法規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3%。
- (6)員工紅利不低於1%。
- (7)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民國99年前三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章程規定之分配比例辦理。嗣後若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則調整當年度費用；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仍有變動時，則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3.本公司民國98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其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本公司民國98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經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98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實際分配情形如下：

	98年度
(1)員工股票紅利	
仟股數	129
金額	\$2,882
占當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0.21%
(2)董監事酬勞	\$2,882

二十、合併每股盈餘

	99年前三季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45,781	\$45,609		\$0.62	\$0.62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損)	45,781	45,609	73,984	\$0.62	\$0.62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94			
第二次轉換公司債	2,981	2,474	11,372			
第三次轉換公司債	968	803	15,541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損)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49,730	\$48,886	100,991	\$0.49	\$0.4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分紅若有可能採發放股票者，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計算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如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經股東會決議確定股數時，即列入決議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

上述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

	99年前三季
期初股數	61,45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約當股數	2,977
員工紅利轉增資	50
99年盈餘轉增資	6,084
99年資本公積轉增資	3,420
合 計	73,984

有關公司債轉換與增資請詳附註十七「股本」之說明。

廿一、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璚偉水電(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謝志長	本公司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應付帳款

	99年9月30日	
	金 額	百分比
璚偉水電(股)公司	\$3,708	100

2. 其他應付款

	99年9月30日	
	金額	百分比
璚偉水電(股)公司	\$1,503	100

3.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99年7月向董事長謝志長購入運輸設備金額約為800仟元。

廿二、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抵押品，明細如下：

	99年9月30日
存貨－營建用地	\$281,233
存貨－在建房地	3,311,542
受限制資產－備償存款	131,594
固定資產－土地	72,873
固定資產－房屋	55,750
其他資產－備償存款	94,832
合 計	\$3,947,824

上列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價值表達。

廿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進貨而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為400仟元。
- (二)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購地而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為17,722仟元。
- (三)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所推出工程與承購戶簽訂之出售房地合約總價為3,344,730仟元，已依約收取493,058仟元。

(四)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合建分屋及共同投資興建提供與地主之存出保證金為16,180仟元。

(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興益發建設企業(股)公司及甲山林建設(股)公司於民國99年6月9日簽訂共同投資興建麗林段房地協議書，三方約定之出資比例為50:30:20。

廿四、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廿五、重大期後事項：無

廿六、其他重大事項：無

廿七、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9年9月30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750	\$11,750	\$-
金融負債：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83,738	-	83,738
應付公司債	295,375	-	295,375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99年9月30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 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 之金額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860	\$-	\$86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2,246	-	2,246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 (3)存出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係因未來收取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4)應付公司債：係以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以攤銷後成本估算公平價值。

3.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4.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 ①資產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會受資產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資產市場風險。
- ②股票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屬嵌入債權人以債券轉換股票權、發行人贖回債券權及債權人賣回債券權等三種衍生性商品所組合而成之零息債券。其公平價值之變動雖受長、短期利率波動之影響，惟仍以本公司及子公司股價之波動佔絕大部份。此項股票市場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藉由發行人贖回債券權之行使以限定其上限。

(2)信用風險

- ①應收債權：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之債務人，信用良好，且房屋於過戶時，因銀行撥款須經適當之徵信方予以撥款，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②資產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雖有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惟因具公開活絡之市場，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 ①應收債權：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之主要債務人信用良好，收款情形並無異常，經評估並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②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標的均具有活絡交易之資產市場，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或贖回，因此發生流動性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 ③資金調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狀況良好，營運資金充足，在貨幣市場及銀行間之債信也極佳，故無資金調度之風險。

④轉換公司債：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自發行滿二年之前三十日內，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3.53%以現金贖回。若屆時股價低於轉換價格，債權人轉換為普通股的機率不高，惟債權人是否會行使賣回權，仍需視當時轉換權價值而定。由於債券到期日為民國99年12月13日及民國102年3月1日，若債權人行使賣回權，將放棄未來的股票轉換權價值，若該價值不為零，則轉換公司債的價值應高於面額，債權人將不會要求公司按面額贖回；反之，若該轉換權價值幾乎為零，則轉換公司債的價值等於面額，債券投資人可能要求公司按面額之103.53%贖回。即使發生債權人將全數轉換公司債賣回給公司的情況，本公司及子公司亦有充足的資金支應所需，不致於發生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①長期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長期性與利率變動相關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故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至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國內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零，故應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②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二)重大合約：無

(三)財務報表表達：無

廿八、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極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廿九、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